

LIGANG QUANJI

李纲全集

[宋]李纲 / 著 王瑞明 / 点校

上

岳麓书社

LICANG QUANLI

李纲全集

（全10册）

①

中华书局

李忠定公遺像



李綱像

梁溪真賞

是為梁溪了無差別行年之化三十有八
返觀其前膏腴色悅泛是以往蒼顏華髮
本來面目不生不滅遊戲仕途天付之拙
順天而行一無敢設獨知其天甯有他訣
萬里清風一輪明月有來問者默然無說

忠定自題

前言

李纲（1083—1140），字伯纪，邵武（今福建邵武）人。他出自唐朝宗室，其先祖按唐朝规定以宗室身份为建州刺史，因此定居福建。自其祖始居无锡，无锡有梁溪，因此被称为“梁溪先生”。父夔，终龙图阁待制。父官延安时，夏人来犯，围城甚急，十四岁的李纲时时骑马绕城上，无所畏惧。政和二年，三十岁的李纲进士及第，徽宗顾问再三，特旨升甲，改令入官授承务郎，充相州州学教授。为便于照顾家庭，易镇江。政和四年，召除国子正，除尚书考功员外郎。积官至监察御史兼权殿中侍御史。靖康时出任亲征行营使，保卫汴京有功，遭投降派排挤。南宋建立，建炎元年为尚书左仆射、兼门下侍郎，又遭投降派排挤，离开朝廷。李纲作为当时坚定的抗金派代表人物，与投降派进行了百折不挠的斗争，不顾个人安危与得失，敢作敢为，直言敢谏，其一生行事约可分为四个阶段：

从政和二年（公元1112年）至宣和七年（公元1125年）为第一阶段。

京师大水，李纲认为此非小事，应引以为戒，并通过这次灾害进行反思，总结教训，整顿政治。宣和元年，京城之西大水，渺漫如江湖，漕运不通，灾情严重，无人敢对此发表意见，独李纲奏疏论列：“变异不虚发，必有感召之因；灾害未易御，必有消弭之策。”造成这次水灾的直接原因是：都城以西，京、索交流，陂泽相接，遇雨成潦，不能排泄，则决溢东注，俯灌都城。这本来是完全可以避免的，其对策不外李纲所言：“相视陂塘，疏导京、索，增卑培

薄，固以堤防，节以斗门。”这类治水工程在当时办不到，因为政治腐朽，君臣一味贪图安逸享受，根本无心于有关国计民生之事。徽宗宠信以蔡京为首的一群奸臣，他们汨丧廉耻，“作奇技淫巧以荡上心，运花石竹木以敛民怨”，使阶级矛盾激化；更搜刮大量银绢奉赠辽、夏，主观上想以此缓和民族矛盾，客观上却适得其反。李纲针对这一情况，要求皇帝“畏天戒，固民心，收士用，严守卫”，要求皇帝对造成这次水灾的政治责任进行追究。

李纲《论水便宜六事奏状》指出，为避免京师再遭水灾，必须注意六事，即治其源，折其势，固河防，恤民隐，省烦费，广储蓄。这是对当时腐朽政治罪恶的清算！他具体地提到：“凡营缮工役，花石纲运，有可省者，权令减罢。”又提到“比年以来，工役寝多，仰食者众，岁以侵耗，遂至殫竭”。统治者把国家大量有用的人力物力都浪费到“营缮工役，花石纲运”方面去了，蔡京主持“铸九鼎，建明堂，修方泽，立道观，作《大晟乐》，制定命宝，任孟昌龄为都水使者，凿大伾三山，创天成、圣功二桥，大兴工役，无虑四十万”。（《宋史》卷四七二《蔡京传》）好大喜功，连京师附近的水利工程也无暇顾及，京师以外广大人民的疾苦更抛诸脑后。李纲认为应急于扭转“玩习苟简”之政，“愿诏诸路应被灾伤地分，今年秋租并与蠲免；水过之后，安集民居，借贷赈济，务令复业，无使失所”。特别令奸臣胆战心惊的是李纲要求“诛水官之不胜任者，以正典刑；择材智而驱策之”。（本书卷四〇《贴黄一》）忠言逆耳，徽宗拒不接受。降旨：“所论不当，送吏部与监当差遣。”李纲受到贬职的处分，谪监南剑州沙县税务。

李纲之所以因言得罪，是由于朝政为蔡京之流把持，蔡京“患言者议己，故作御笔密进，而丐徽宗亲书以降，谓之御笔手诏，违者以违制坐之”。这一御笔之制，是相权凌驾于皇权之上的表现，是对赵宋政治体制的严重破坏，赵宋传统的法度是：凡军国大事，三省、枢密议定而奏，经皇帝批准，始下中书、门下办理，“中书造命，门下审读。或有未当，中书则舍人封缴之，门下则给事封驳之，尚书方得奉行。犹恐未惬輿议，则又许侍从论思，台谏奏劾”。（《独醒杂志》卷八）这类互相制约的程序，是为保证君主专制统治

人民的实际效益，完全被御笔之制所摧毁，“御笔”所到之处，“其或阻格，则以违制罪之。自是中外事无大小，惟其意之所欲，不复敢议者”。（同上注）蔡京为所欲为，皇帝左右，都是他的爪牙，“根株结盘”，他的三个儿子以及孙子行“皆至大学士，视执政”。通过御笔之制，一切阴谋诡计都可实现。楼钥云：“徽皇之初，京既收召，一旦得君，欲逢主意，固相位，排同列，辟公议，行私心，变法度，崇虚文，遂创御笔之制。”（《攻愧集》卷二二《雷雪应诏条具封事》）李纲就是御笔之制的受害人，表面上是徽宗在发号施令、处罚李纲，实际上是蔡京在“排同列，辟公议，行私心”。楼钥论御笔之制曰：“事由于京，而书出于徽皇；权归于京，而过归于徽皇。”（同上注）徽皇退位后才向李纲吐露真情：“想当时宰执中有不喜公者。”李纲为奸臣所不容，其政治声誉却日益满京华。钦宗即位之初，对李纲谈起往事：“卿顷论水章疏，朕在东宫见之，至今犹能诵忆，尝赋诗有‘秋来一凤向南飞’之句。”李若水则誉之为“凤鸣朝阳之举”。

金灭辽后，转戈南向，边报紧急，朝廷震惧，不议战守，日谋逃走。皇帝一面降诏罪己，遣使讲和；一面召天下勤王之师，命太子为开封牧。宰执日聚都堂，悲观消极，不知所措。李纲认为“当今御戎之急务，要须治其本原”，其说有五：一曰正己以收人心；二曰听言以收士用；三曰蓄财谷以足军储；四曰审号令以尊国势；五曰施惠泽以弭民怨。他从军事上提出了捍敌十策。但皇帝昏庸，奸臣当道，策略再多也无济于事。徽宗无能过问政治，问题极其严重，已到非解决不可的关头。他与给事中吴敏商量，一致认为，为了挽救危机，缓和矛盾，收拾人心，就得劝徽宗让位，以利“号召天下，率励豪杰”。对新皇帝钦宗寄予莫大希望，希望他“攘除外患，诛锄内奸”。但钦宗也并非积极有为之君，其左右以“阿谀顺旨，偷合苟容”为能事，照旧蠹国害民。局面难以扭转，李纲的一切主张都落了空。

靖康年间（公元1126年至1127年）为第二阶段。

李纲领导的开封保卫战告捷。但在投降派的阻挠破坏下，开封城破，徽宗、钦宗及宗室、后妃、大臣三千人被俘，出现历史上的

大悲剧——靖康之难。靖康元年五月三日，金军渡河，开封危在旦夕，李纲充行营司参谋官。钦宗在投降派的怂恿下准备逃走，李纲认为此举将危及宗社，大力制止。太宰白时中说：“都城岂可以守？”李纲满怀信心地回答：“若能率励将士，慰安人心，与之固守，岂有不可守之理！”李纲积极进取的精神很突出，他认为：“夫天下无不可为之事，亦无不可为之时，惟失其时则患之小者日益大，事之易者日益难。”（本书卷七八《奉诏条具边防利害奏状》）只要不错过时机，金军不可怕，都城可以守。平日享受高爵厚禄的白时中、李邦彦畏首畏尾，李纲则毅然出任尚书右丞、东京留守。皇帝犹豫不决，时欲逃奔，李纲希望他务必“执之以坚，无为浮议所摇”。当钦宗为浮议所摇，即将离京时，李纲说：“且六军父母妻子皆在都城，岂肯舍去；万一中道散归，陛下孰与为卫？且虏骑已逼，彼知乘舆之去未远，健马疾追，何以御之？”这样才使钦宗勉强安下心来。这对于稳定军心民心是很必要的。

李纲指挥军民同心协力守城，昼夜巡逻，巩固城防，修战具，严守备。当时金军实数不过六万，精兵不过三万，而勤王之师集城下者三十余万，五倍于金军，大败金军。金军愿议和，但条件苛刻，勒索金五百万两、银五千万两，绢彩一百万匹，以及马、驼、驴、骡之属各以万计；还要求割太原、中山、河间三镇。投降派认为巨额的金银不足计较，割让三镇亦无关紧要，他们无耻地说：“都城破在旦夕，肝脑且涂地，尚何有三镇！”为了苟延残喘，不惜出卖一切。李纲则持完全相反的态度，他认为敌人的贪欲是无法满足的，所需金银从全国搜刮都难以凑足这个数字，靠都城更无法应付。“三镇，国之屏蔽，割之何以立国？”他认为三镇之地，虽尺寸不可许人，祖宗土地，为子孙的当拼命固守，绝不可放弃应尽的职责。投降派对李纲理直气壮的语言充耳不闻，一意孤行，无耻地从事投降勾当，为应付金军的勒索，在京师大肆搜刮，得金二十余万两、银四百余万两，民间藏蓄为之一空。这是李纲早已预料到的。

当时抗金的形势，正如李纲所预料到的，日益有所好转，四方勤王之师，每日有数万人到达京师附近，李纲设统制官负责组织领导工作。统制官马忠指挥其军马大败金军于郑州南门外，使金人丧

胆，使那一带的百姓得到暂时喘息的机会。李纲利用这一有利时机，积极备战，除修楼橹、安炮座、设弩床、备火油外，更把马步军分为前、后、左、右、中军，使之能互相配合作战，准备就绪，商定了反攻日期。但主持朝政者不能与李纲一条心，他们别置宣抚司，以姚平仲为宣抚司都统制，将勤王之师拨隶宣抚司，又拨前、后军之在城外者归姚平仲调度，削弱李纲兵力，李纲行营司所统者只有左、右、中军而已。指挥不一，兵力分散，而宣抚司的作战计划又不让李纲知道，使行营司与宣抚司各自为战，勇而寡谋的姚平仲为了沽名钓誉，单方面以步骑万人劫金人寨，冒失出兵，损折千余人。皇帝临时责令李纲支援，虽仓猝奉命作战，既解范琼、王师古之围，斩获甚众；又打退增援的金军。支援的任务完成得较出色。投降派却散布流言蜚语，说什么全军覆没：“西兵勤王之师及亲征行营司兵，皆为金人所歼，无复存者。”故意捏造罪名，嫁祸于李纲；甚至要缚李纲送金军以求谅解，金军反以为不可。但李纲所担任的尚书右丞、亲征行营使的官职被罢免。这是投降派故意破坏抗金斗争的结果。因此引起陈东领导的太学生请愿运动，民众响应，不期而集者数以万计，填塞驰道街巷，群情激愤，呼声震天，把东华门的那面登闻鼓也打破了，拥护抗战，反对投降，力言李纲是社稷之臣，李邦彦、张邦昌是社稷之贼，要求皇帝分清忠奸，明辨是非，坚决要见李纲。出面传话的宦官，被群众杀死二百余人，这些宦官与投降派狼狈为奸，罪恶多端，死有余辜。在群众强大的压力下，朝廷不得不恢复李纲的职务。这场政治风暴才平息下去。

投降派不肯善罢甘休，钦宗与投降派一鼻孔出气，听任摆布。李纲被赶出汴京，调任两河宣抚使。李纲遭受打击迫害，毫不气馁，在两河积极训练士卒，他认为“步不足以胜骑，骑不足以胜车”，造车千余辆，操练月余，士卒皆掌握了要领和路数。朝廷竟下令将李纲苦心训练的军队解散。李纲不从命，据理力争，亦属徒劳，而其两河宣抚使职务亦被撤。李纲既去，两河已不能起到“国之屏蔽”的作用，金军得以长驱直入，如入无人之境，汴京不守，徽宗、钦宗、后妃、宗戚、大臣三千人被俘虏北去，史称“靖康之难”。李纲之用舍，系宗社之安危。

从靖康二年至建炎元年（公元 1127 年 5 月改年号为建炎）为第三阶段。

李纲对政治、经济、军事提出了一系列具有远见卓识的主张，特别强调别邪正，明是非，定赏罚，坚持战守，反对降走，在相位七十五天而罢。李纲自卸任两河宣抚使后，流落各地。徽宗的第九子赵构登位，是为高宗。任命李纲为正义大夫、尚书右仆射、兼中书侍郎，同时又重用张邦昌。靖康之难时，张邦昌被金人册立为“大楚”帝，成为汉奸政权的傀儡皇帝。李纲誓不与之同朝共事。御史中丞颜岐竟公然扬言：“张邦昌为金人所喜，虽已为三公真王，宜更加同平章事，增重其礼。李纲为金人所恶，虽已命相，宜及其未到罢之，置之闲地。”投降派的气焰嚣张，李纲知难而进，当仁不让，向皇帝进献十议，竭力反对投降派认贼作父的种种卑鄙言行。针对颜岐所提出的荒谬绝伦的言论，李纲严厉地指出，张邦昌不顾廉耻，出卖民族利益，伪造诏令，中止四方勤王之师，投靠金人，易姓建号，罪恶昭著，“宜正典刑，垂戒万世”。免死狐悲，黄潜善、汪伯彦从中作梗，妄图为张邦昌开脱罪责，经过激烈的廷辩，决定把张邦昌安置到潭州，不久赐死。同时还处理了一批奸臣和贪官污吏，这是李纲建立的大功，使朝廷正气上升，邪气下降，人心大快。

李纲进而提出“减号令以感人心，信赏罚以作士气，择帅臣以任方面，选监司郡守以奉行新政”，还认为裕邦财，宽民力，改弊法，省冗官都不可忽视。只有把政治、经济方面的问题整顿好了，军事方面的问题才可望圆满解决。军事方面的当务之急，则是料理河北、河东两路，因为两河是“国家之屏蔽”，两河料理就绪，然后中原可保，东南可安。当时河北所失者不过真定、怀、卫、潘四州，河东所失者忻、代、太原、泽、潞、汾、晋，其余皆为宋有。特别是两河兵民拥护赵宋政权之心甚坚，推豪杰为首领，多者数万，少者亦不下万人，这是抗金的中流砥柱。朝廷应与之保持联系，互通声息，积极支持，加强领导。当条件未成熟时，以守为策；一俟条件成熟，即政事修，邦财裕，民力宽，士气振，便可大举反攻。为保证反攻必胜，李纲在人事部署、将帅选择、兵力分配

方面，作了较周密的安排，以张所招抚河北，傅亮经制河东，两人智略非凡，气节超群。新任开封留守的宗泽，有胆有识，他一上任就恩威并施，安定了社会秩序，充实战备，鼓舞士气，屡出师以挫金军。李纲用人得当，稳定了局势。他大力恢复汴河纲运，平定汴京米价，使汴京一带陷入停滞的商业获得转机。利用纲运船只从汴京抢运出一些官府档案图籍，为奠定南宋的格局、体制起了很重要的作用。《朱子语类·论中兴人物》有云：“方南京建国时，全无纲纪，自李公入来，整顿一番，方略成一个朝廷模样。”尤其是建纲立纪之功，使南宋朝廷闪耀出一股中兴气象，吸引了人们的注意。

最能体现当时人们希望的是积极备战，周密设防。李纲主张在沿河、沿江、沿淮诸路置帅府、要郡、次要郡，招募新军及御营兵，五人为伍，二十五人为甲，百人为队，五百人为部，二千五百人为军。各级头领都必须知道其部属的姓名，认识其部属。在三省、枢密院同置赏功司。严明法纪，受贿乞取者行军法，遇敌逃溃者斩。从组织机构到队伍编制以及规章制度，军事方面的面貌焕然一新。李纲的战略思想是审慎而积极进取的，他认为天下形势根本在中原，一去中原，则人心动摇而形势就会急转直下。因此，行在定于何处，关系全局，影响抗金形势的变化发展，不可草率行事。李纲以为关中为上，襄阳次之，建康为下。如果不行上策，就当行中策，千万不可行下策。如果行下策，就会失去中原，一失中原则难以复返，失中原即所以失人心，失人心则一切事皆不可为，欲保东南一隅亦非易事。但朝政为黄潜善、汪伯彦所操纵，形势严峻，李纲寄希望于皇帝：“诚能别白邪正，使君子小人不至于混淆，然后天下可为。”李纲抓住了问题的要害，皇帝对此无动于衷，李纲也就无能为力了。当李纲升为左仆射、兼门下侍郎时，新提为右仆射、兼中书侍郎的黄潜善对李纲的部署大肆破坏，排挤张所、傅亮，皇帝让李纲挂冠而去，把朝政交给黄潜善、汪伯彦，说明皇帝已经是一个彻头彻尾的投降派头目了。

从建炎元年八月十八日罢相直至绍兴十年（公元1140年）正月十五日逝世为第四阶段。

这期间，李纲从事学术研究，著有《论语详说》及《易传内外试读结束，需要全本PDF请购买 www.ertongbook.com

篇》，写了不少诗赋、序跋。在潭州、洪州颇有政绩。李纲一生坎坷，“奔走万里，流落十年”。自陈东、欧阳澈因揭露黄潜善、汪伯彦的罪恶被诛，“行路之人有为之哭者”（《建炎以来系年要录》卷八，建炎元年八月壬午）忠直被害，朝政已无可救药。李纲退居常州，“赵万陷润州，欲进寇常州，纲以书招安，及出家资犒赏，赵万乃听命”。（《三朝北盟会编》卷一九九）此事又遗当权者以柄，诬以家资犒叛卒，阴谋不轨。落职鄂州居住，继贬岭南，单骑南去，旋又折回。绍兴二年复李纲官职，除观文殿学士、充荆湖南宣抚使、兼知潭州。他在潭州颇有作为，对巨奸豪猾加以逮捕监禁，没收赃款凡三万六千缗；老百姓揭发出来的贪官污吏，加以治罪；调换了不称职的官吏。科须之弊，一县至有十万缗者，州县官吏通同作弊，应科须钱粮，无账簿可考，混水摸鱼，明克暗扣，民力重困，正税无法催理，赋税问题成为民间一大疾苦。他尽罢科须，凡擅自征收苛捐杂税的，以军法论处。荆湘间民户输纳税米，一般而言，四石始了纳一石，他下令除官定加耗外，不许私自增加升合。他亲自料理钱粮，杜绝漏洞和各种弊端，流移在外的人纷纷回到家乡，重理旧业，恢复生产，长沙一带遇到好年景，得税米四十余万石，军需足用，民渐安居，“田畴悉已耕垦，道傍有起屋而居者”。（本书卷一一六《与吕相公第十一书·别幅》）原来长沙毁于兵火，经过李纲精心治理，百姓多还乡，易草舍以瓦屋，城市旧观，逐步恢复，“廩有余粟，库有现缗”。

继调知洪州，兼江西安抚制置大使。当时江西旱暵之余，仓库匮乏，饥民满野，牛具多已不存，种麦亦颇缺少，田业多荒。一遇丰收，官吏陶醉于一时的温饱，而无远虑，百色诛求，州县困于征输，百姓怨声载道，大臣怀禄而不敢谏，小臣畏罪而不敢言。李纲到江西，延见父老，询问疾苦，赈济饥民，蠲免积欠，发给本钱十万贯以为营田之用。招填军额，建置营房，修筑城池，缮治器甲。一再遭受排挤打击的李纲，报国之志始终不渝，时刻以国事为念，不断上疏，有《论建中兴之功》、《举直言极谏之士》等。胸怀广阔，精神振奋，不失为两宋之际杰出的民族英雄。

李纲政治思想的突出表现是“安宗社，保生灵”。

李纲是两宋之际坚持战守的君子人物，他以其一生遭际说明了这样的问题：“用君子则安，用小人则危”，确属不易之理。李纲之所以成为杰出的民族英雄，其政治思想突出地表现了“安宗社，保生灵”的特点。今试论述之。

李纲一生的崇高理想是“安宗社，保生灵”。他能排除私心杂念，为实现自己的理想勇往直前，“勇于报国，锐于用兵”，他自我表白：“自任以天下之重兮，何一己之为谋”。他清楚地认识到国家与个人休戚相关。“小人为身谋，无复及远虑，国敝身亦危，何殊木中蠹。”如果都不为国效劳，国家出了问题，自己的身家性命也难以保全。因此他早已立下报国之志，终生以此为抱负，毫不松懈。在《宿兴宁县驿》一诗里写景抒情：“清夜风露冷，月华窗半侵。怀家千里梦，许国一生心。”为实现许国之心志，轻富贵，重节义，他以诗言志：

醉眼视万物，扰扰如浮萍。

得丧何足道，譬犹阴与晴。

节义泰山重，富贵鸿毛轻。

吾心与明月，照见万古情。

（本书卷一一《中秋望月次玉局翁韵》）

李纲写有专文《论节义》，开宗明义曰：“节义者，天下之大闲，而仗节死义者，人之所甚难也。人君有以崇奖而激励之，使知义重于生，而不难于处死，然后可以济患难而同安乐，此所以能立国也。”（本书卷一五〇《论节义》）他非常欣赏贾谊所说的“为人臣者主耳忘身，国耳忘家，公耳忘私，利不苟就，害不苟去，惟义所在”。除在《论节义》中引用外，还在本书卷一一四《与李泰发待制书》提到，他非常重视节义，以之作为立国处世之本，贯彻于自己的言行中，言行一致。从其言行一致性考察，节义不是口头禅，更不是封建糟粕，在李纲的思想境界与行动规范所体现出的种种表征来看，使人理解到，他所强调的节义就是献身的精神与殉国的情操，其中不能排除忠君思想，但又不能完全归之于“忠君”。本书卷一一四《与秦参政书》云：“然在畎亩而不忘君，非特激于忠义，利害休戚实相与同之。朝廷安则天下安，天下安则此家此身始有容

处。”李纲“安宗社”的思想，非仅为安赵姓一家，不能简单地以忠君思想来加以概括，包含有安天下、安此身、安此家的内容，“安宗社”即所以“保生灵”，具有“民为邦本”的要素。

李纲发展了“民为邦本”的思想，他坚信“功利在民，则必没为明神”。（本书卷一六六《丰应庙碑》）他以民心关乎天心提醒人们关心民瘼，他说：“善养民者，临之以宽厚简易之政，审能行此，则足以得民心，得民心斯得天心矣。”（本书卷六三《乞减上供数留州县养兵禁加耗以宽民力札子》）他把“民为邦本”提到了新的高度。他以这个新高度为立足点，眼光锐敏地预见到“以保民为先”，则虽弱必强，中兴有望。对国家前途满怀信心，从不悲观失望，即令在万分痛苦的逆境中仍自强不息，他的精神支柱来自群众，素不相识的陈东一再支持李纲，因此被斩于市，这对李纲既是震撼，也是鼓舞和鞭策。他之所以在潭州、洪州能为减轻人民负担、解除人民疾苦做了一些实事，是由于他对苦难中的人民的呻吟并不是充耳不闻，由于群众对他的支持或声援坚定了他前进的方向，即为“安宗社，保生灵”而思考，而拼搏，从不懈怠，从不畏惧。他经常为民请命，如本书卷四一《上道君太上皇帝封事》：

比年以来，用度既广，取于民者，常赋之外，其目繁多，絮帛则有和买，有预买，有泛买，有常平司和买，有应副燕山和买；米谷则有和余，有均余，有补发上供和余，有应副军粮和余，有拨发犂运司和余；名曰预买，无钱可敷；名曰和余，其价每下。又以官告、度牒、钞书准折，众户共分，皆为虚名无用之物。此外，又有茶盐敷配课额。赃吏猾胥，因缘侵渔。一家之产，随其高下，所出如此，欲其不饥寒转徙得乎？东南之民耳目见闻，水漕而陆犂者，又皆花石应奉不急之物。愚民无知，以谓夺其父子、兄弟、夫妇所以相生养之具。尽于锱铢，而用之如泥沙以供浮费，欲其不兴怨谤，何可得哉！是以顷岁江浙巨盗一呼，从之者飙举而云集，东北啸聚，至今为梗。

本书卷六三《乞减上供数留州县养兵禁加耗以宽民力札子》：

夫自崇观之初以来，增上供之数，而一路州郡县又有养兵

给官吏禄廩之费，用度百出，何自得之？于是常赋之外，加数以取于民。如江东西、湖南北有至于纳加耗米四石，仅能了常赋米一石者。猾胥赃吏，又因缘为奸，欲民力之不困，何可得也！

本书卷一二五《与张相公第十五书》：

本路虽得一稔，然去岁旱暵之甚，民力未苏，起催户贴钱，万数浩瀚，颇以为苦。又月桩钱运赴湖北，遂觉钱荒。如蒙朝廷令作两限催理及许折纳斛斗，庶几少宽民力。

为宽民力而大声疾呼，“常赋之外，其目繁多”，“常赋之外，加数以取于民”，人民的疾苦主要来自万数浩瀚的赋外之赋。李纲“安宗社，保生灵”的思想表现得非常明显，而且是一贯的，始终不渝，无法否认。

毋庸讳言，李纲站在维护封建统治的立场上，也曾镇压过农民起义，罪恶严重。当方腊起义时，他有诗云：“除恶当务早，滋蔓良难图。”多次要求朝廷对农民起义“扫荡巢穴，诛其首恶”。但在皇帝命令对曹成领导的农民起义军“务要剿除净尽”时，他在附和之余，提出了异议：“臣以谓经营曹成军马，先须招抚，为策之善。”皇帝的命令是不容违抗的，他敢于提出异议，说明他对农民起义的态度开始有了转变。他的转变是风起云涌的阶级斗争形势造成的，他对农民起义军声势之不可阻挡是了若指掌的：“今马友、李宏虽杀捕，而党与数万犹散漫于江湖间；曹成、刘忠虽溃破，而酋首拥众侵犯州县犹自若；其余杨么、杨华、雷进、钟相残党作过如故，近复攻陷澧州。”（本书卷一一八《与秦相公第十二书·别幅》）还说：“曹成为岳飞杀败，徒党犹八九万，散漫于全、邵、道、永、武冈之间，未就招抚。李宏杀马友以据长沙。刘忠聚舟船以屯君山。其余数十头项剧贼，皆负固恃众，出没作过自若。”（本书卷一一九《与程给事第二书》）农民起义军在官军围剿下仍出没自若，迫使李纲不得不转变态度，不得不作改弦易辙之谋。在讨论杨么问题时，他说：“今其徒既众，必示以生路，乃可使之解散而取酋首；必欲尽灭以坚其从贼之志，非策之得也。”他已认识到一味用武力镇压，只会越杀越多，越杀越“坚其从贼之志”。于是借

鉴历史经验：“光武制铜马，曹公用黄巾，资其战大敌，且以苏良民。”他闻山东丁一箭领导农民起义，即赋诗云：“时危贵权谋，盗贼本王臣。招徕驾馭之，自足张吾军。”运用历史经验解决现实问题的“权谋”是“因其力而用之”（本书卷一七六《建炎进退志总叙》下之上），即改变其斗争锋芒，直指金军，要完成这一任务，“不移徙其部曲，则易以叛去；移徙之，则彼必致疑。正当以术制之，使由而不知则可”。所谓“由而不知”之术，就是光武、曹操所使用过的：“恩威得所，宽猛得中，内得其心，外得其力。使之视杀敌如杀人，取敌资如虏掠，虽易将帅而不疑，虽畀部曲而不叛，与正军相为表里，而无骄怨之患，则其难也将转而为利。”如能施展此术，即可妥善地驾馭农民起义军，其利有五：“以弭内乱一也；以御外患二也；善良胁从者可散而归田亩三也；强猾勇敢者可籍以备行阵四也；以盗贼攻寇仇，胜则享其功，败则不足惜，五也。”（本书卷一五〇《论盗》）李纲的阶级立场很鲜明，从以上列举的第五点就可以看出，但他的思想并非发展到此为止。

本书卷一五二《论治盗贼》：“良吏之治盗贼，以术解之，使复归乎农桑，则其国宁。而不善治者一切以兵力胜之，必有凋耗之弊。”他对“凋耗之弊”作了具体解释：“至于巨盗如汉末之黄巾、唐末之黄巢，则其疾已深，非以毒药攻之不能去也。虽攻而去之，真气散而身亦危矣，故黄巾破而董卓、曹操因以亡汉，黄巢败而朱全忠、李克用因以亡唐，兹非其证欤！”他的意思是解决农民起义不可“以兵力胜之”，到了非用兵力解决不可的时候使用兵力，虽把起义的农民镇压下去，政权本身“真气散而身亦危”，两败俱伤，两败俱亡，说明非用兵力解决不可的时候使用兵力也是错误的。我们只能得出这么一个结论：李纲反对“一切以兵力胜之”。本书卷一五七《医国说》，他为此作了进一步的说明：“庸医不量其疾之不可为，而引毒药以攻之，则疾虽去，而人亦亡矣。”庸医杀人，庸官误国。不可贻误病情，坐失良机，不能等到“疾之不可为”再求医，应及早采取的对策就是“使复归乎农桑”，这比招抚或“因其力而用之”都进步，这一进步思想来自其长期的政治实践，也是其“安宗社，保生灵”思想发展的顶峰。因为“使复归乎农桑”有一

些必需解决的前提，第一要有田地，第二要有牛具、种子，第三要有起码的生活条件，第四要有安定的环境，包括轻徭薄赋。这些问题的解决，李纲无能为力。但在轻徭薄赋方面，他作出过极大的努力，除了潭州、洪州的实际业绩外，通过奏疏、书信作了广泛的、持久的呼吁。

李纲的思想不断有变化和发展。南宋政权建立之初，在巡幸问题上，他从积极进取的战略思想出发，提出“关中为上，襄阳次之，建康为下”，他要求高宗“以宗社为心，以生灵为意”作出决定，这是着眼于全国形势而论。待形势变化，从实事求是的精神设想，他转而以建康为便，原来是以“建康为下”的，因为临安、平江之说甚嚣尘上，这两处皆“泽国褊迫，非用武之地”，建康则便于进击，江山雄壮，地势宽博，控引二浙，襟带江湖，运漕财谷无不便利。这是着眼于东南形势而论。他的思想的变化是根据形势，不是盲目随意的。有人对靖康之末失守，而以靖康之初坚守为非，他除了剖析其形势变化的要领外，斥责持此说者为“不知变”。在战守问题上，他坚决主战，“惟当修政刑，明赏罚，选将帅，治军旅，备器械，利甲兵，峙糗粮，积财用，士气既振，乘机大举，以恢复中原，是战之可成中兴之业”。（本书卷八一《论和战札子》）军事是一门综合的学问，没有政治、经济的配合，不可能取胜，不能打无准备的仗。当准备不及之时就必须守，“今欲战则不足，欲和则不可，莫若自治，专以守为策，俟吾政事修、士气振，然后可以议大举”。或守或战，根据形势、条件而定。“知彼知己，乃可以战。我实而彼虚，我坚而彼脆，我治而彼乱，在我者有一定之规模，有应变之方略，有辑睦之将帅，有精练之士马，有积蓄之财用谷粟，而又敌人有间隙可乘之机会，然后可以决胜于千里之外。”（同上注）战与守是一事，是一理，运用得当，始可守无不固，战无不胜。而战守与和，则不可变通，他严正地指出：“不务战守之计，唯信讲和之说，则国势益卑，制命于敌，无以自立矣。”（本书卷五八《议国是》）

李纲坚持战守的思想是不变的，“安宗社，保生灵”的思想是不变的。他与投降派的分歧、区别正在这里。李纲深刻地认识到他